

# 省环保督察“回头看”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四批 2020年9月18日)

17	D2020091817	嵩山路街道湘银社区莲花宿舍,问题一:楼下饭店油烟影响楼上所有住户,造成油烟污染;问题二:莲花宿舍违章建筑非常厉害,附近的商店都是违章建筑,从拆迁楼私自接电,大功率的用电器造成居民用电出现问题。	株洲市天元区	大气	经核实:莲花宿舍因历史遗留问题,莲花宿舍整个小区都未办理房产证,因此门店也无法办理营业执照。由于历史遗留问题,该小区水、电费一直由政府承担。	属实	对于门店经营饭店油烟扰民现象,街道联合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其进行约谈,并签订停业承诺,要求其尽快办理证照,合法经营。	无
18	D2020091818	醴陵市王信洞三狮村黄鹤组投诉者反映当地一个猪场。美神农牧有限公司,猪场排出来的水对投诉者农田造成影响,没法种田,没有农田收入,生活用水也造成影响,想要督察组现场查看,尽快解决问题。	株洲市醴陵市	大气	1.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经现场核查,该企业污染防治设施运行台账记录齐全,废水检测报告数据符合排放标准,外排水质情况良好。未发现废水外排异常情况。2.9月20日,市农业农村局现场调查发现,美神农牧有限公司排污口下游农田水稻生产茂盛,由于氮素含量过多影响,水稻存在贪青晚熟的现象。市农业农村局现场分别对农田进水口、水稻农田的水样和土壤进行取样,将送省检测机构进行化验检测。3.9月20日、21日,王仙镇人民政府进行实地走访,通过与三狮村委会及当地居民沟通,了解到美神农牧公司于当地的居民之间存在一些误解和矛盾。现王仙镇人民政府和村、组正在积极协调群众关系,将妥善处理好相关矛盾。	不属实	1.株洲市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现场下达监察文书,要求企业加强日常管理,切实提高企业自主守法意识,定期对污染防治设施、设备进行清理维护,确保运行污染防治设施,做到达标排放,减少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2.市农业农村局要求美神农牧有限公司不得向基本农田排放养殖污水。	无
19	D2020091819	渌口区龙潭镇砖桥村农民街,临近卫生院有一家屠宰场污染问题。一、猪毛猪尿水都排入旁边渠道,影响了附近井水,井水的供应范围主要有龙潭中学和周边居民;二、猪粪倒入附近河里影响水质;三、是每日凌晨2点开始杀猪,噪声影响睡眠,建议一、由政府统一建一屠宰场。二、做好疏浚工作。	株洲市渌口区	水,噪声	渌口区龙潭镇砖桥村农民街强凌屠宰生猪,现在已经调整到五点左右屠宰;猪粪、猪毛清扫收集运送到垃圾池;猪尿等污水直接排到公路边水沟。公路边水沟是直接排水到河道,但还有四户商户的污水都是接到该排水沟,排到河流,现在水沟已经堵塞,污水无法及时排出,时常有污水溢出公路的情况。	属实	畜牧水产事务中心、生态环保局、龙潭镇政府商议,要求1、猪肉经销商完成20立方米沉淀池的建设,不设排口。2、设施完工前屠宰的污水必须及时收集,及时转运到纳纳池。在7个工作日内,由畜牧水产事务中心牵头,协同株洲市生态环境局渌口分局、龙潭镇政府进行不定期督查,确保吴强在指定日期前完成整改。	无
20	D2020091820	芦淞区高家塘楠竹小区,进门处有一个锅炉冒黑烟,气味刺鼻,住户质疑锅炉焚烧颗粒是否对人体造成伤害。	株洲市芦淞区	大气	经核实,高家塘楠竹小区进门处有一家名为“芦淞区发树服装辅料加工厂”的私营企业,经过现场勘查,发现该工厂生物质锅炉管道连接处存在大量黑色烟粉。同时,该加工厂位于株洲市禁燃区内,禁止使用生物质等高污染燃料。由此可以确定投诉问题属实。	属实	芦淞分局执法人员当即对该加工厂下达了现场监察文书,并要求立即停止使用并拆除生物质锅炉,更换清洁能源锅炉。2020年9月20日,执法人员再次到达现场检查督办,发现该加工厂已经将生物质锅炉拆除,其负责人承诺将更换清洁能源锅炉。我区将持续对该加工厂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督查,确保其清洁能源锅炉更换到位,切实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无
21	D2020091821	天元区群丰镇高台岭村住社公司,污染物超标,投诉者儿子血铅达到380.5,自己也得了慢性疾病。	株洲市天元区	水,大气	株洲市亿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的基本情况 1.该企业证照齐全、手续合法: 株洲市亿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是一家含锌废物为原料综合回收次氧化锌的资源综合利用型企业。公司于2007年经原株洲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同意建设,2008年6月建成投入试生产,2009年1月通过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该公司采用火法冶炼工艺,已建成3条φ3.5m×50m回转窑。拥有湖南省生态环境厅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湘环危临字[082]号)和株洲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30211799143693Q001P)。 2.该公司“三废”排放达到国家有关标准: 公司配套烟气脱硫除尘系统和废水处理系统。烟气经表冷除尘、布袋除尘后再经脱硫除尘后高空外排,除尘得到的烟即为公司产品——次氧化锌。在排口安装了烟气在线监测系统,且与环保部门联网;采用火法冶炼工艺,无生产工艺废水产生,冲渣水、脱硫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初期雨水、地面冲洗水经收集处理后用于冲渣;窑渣含铁高作为下游企业选铁原料,脱硫渣返回配料。随着环保要求越来越高,近几年该公司投入500余万元资金用于环保设施升级改造。脱硫系统由原来的双塔双泵升级改造为双塔六泵,增大碱液喷淋量,提高脱硫效率;完善了废水处理系统,增大了初期雨水收集池容量等。该公司按环评要求委托第三方每季度开展了环境监测。我分局于2020年4月29日委托精成检测(湖南)有限公司对该企业废水、废气、噪声进行检测,各项指标均达到国家相关标准。 3.关于投诉人个人情况,因交办件中未提及投诉人基本情况,现正在排查,待排查后详细了解是否有困难,研究是否适用相关帮扶政策。	不属实	处理情况: 1.株洲市生态环境局天元分局目前已经委托第三方资质的危险物对该企业废水、废气、噪声进行检测。 2.由于交办件中未提及投诉人信息,群丰已通过信访系统和社区服务与监督微信群等渠道进行寻找排查,暂未查询到近期有相关反映。 整改情况: 1.待检测结果出来,如有超标情况,株洲市生态环境局天元分局将对该企业一是责令整改,二是立案处罚。 2.待排查寻找到投诉人了解其身体和家庭具体情况(生活和医疗是否有困难)后,研判是否适用有关政策扶助。	无
22	D2020091822	荷塘区程格七都会小区附近,有一个饲料厂(湘大饲料厂)和韶兰豆制品有限公司,每天都有恶臭排出,附近居民投诉三年未果,怀疑公司老板和政府机构有关系。	株洲市荷塘区	气	经调查,该投诉情况基本属实。 9月19日上午,生态环境局荷塘分局组织相关人员到湘大实业、韶兰豆制品有限公司开展现场检查: 1.湘大实业生产加工过程使用的鱼粉、杂粕等原料产生的粉尘废气有6套除尘设施处理。其中2套沙克龙旋风除尘器,用于制粒系统冷却,4套脉冲布袋除尘器对进料口、打包粉尘进行处理,有机废气(含氨气)经加工车间主楼顶排气筒外排。 2.韶兰豆制品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在运行过程中产生有机废气,现场水池盖板已腐蚀。根据湖南精泰检测有限公司2020年5月20日提供的监测数据显示(硫化氢、氨)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属实	1.要求湘大实业即对沙克龙旋风除尘器进行维护,确保正常运行;关闭主楼生产车间的窗户,并对外排废气进行监测。 2.要求韶兰豆制品有限公司按环评要求对氧化池、调节池等产生恶臭的水池加盖,减少对外环境的影响。	无
23	D2020091823 (*)	醴陵市嘉树镇豆田村豆田组,有一条水沟呈乳白色,当地人叫牛奶河,臭气熏天。希望督查组下去查看是否有毒害。	株洲市醴陵市	水	19月11日,嘉树镇人民政府接到投诉后,立即赶赴现场进行查看,发现确有白色污水存在。经了解,产生的原因为9月9日至10日连降暴雨,湖南高峰陶瓷制造有限公司废水沉淀池入口处雨污分流设施损坏,导致雨水口混入生产废水外排。 29月16日,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前往湖南高峰陶瓷制造有限公司,要求企业尽快将雨污分流设施进行修缮。 39月16日,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对水沟周边4家企业进行巡查,未发现偷排漏排现象。对湖南高峰陶瓷制造有限公司下达了现场监察文书,要求企业按要求落实整改。9月20日,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再次进行现场核查,经核查,水沟水流呈淡白色,沟渠水无特殊气味。且湖南高峰陶瓷制造有限公司雨污分流设施倒塌隔墙已基本完成修复,雨水排水沟已封堵。	属实	2020年9月16日,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对湖南高峰陶瓷制造有限公司下达监察文书,责令该公司尽快修复废水处理设施,修复期间严禁雨水排口外排含混生产废水。目前,嘉树镇人民政府已组织人员对该水沟进行清理到位。	无
24	D2020091824	渌口区青龙湾村大湾组,江南大院小区附近没有做污水处理,生活污水直排到农田。	株洲市渌口区	水	由于污水站进水管网因受到挤压而破损,且设备出现故障,造成污水站无法正常运行。该事件发生后,湖南惠天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多次组织施工单位进场恢复破损管道和维修设备,均受到当地村集体村民强烈阻工。经调查了解,发生阻工原因主要是由于湖南惠天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资金压力大,未及时拨付部分村集体征地补偿费用,导致施工队伍无法进场施工。	属实	区住建局等部门要求湖南惠天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征地的支付,污水管网铺设,并对故障设备进行维修,确保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行。在整改期内,将协同生态环境局渌口分局和渌口镇政府进行不定期督查,确保投诉问题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整改。	无
25	D2020091825	芦淞区碧玉花园,小区业委会2016年已到期,无人管辖,小区内卫生脏乱差,维修基金乱用。	株洲市芦淞区	其他污染	经核实,关于碧玉花园小区业委会2016年已到期,无人管辖,小区内卫生脏乱差的问题基本属实。关于维修基金乱用的问题,因不属于环保工作范畴,已交由相关部门进一步调查处理。	基本属实	经过办事处物管办和社区书记出面协调,碧玉花园小区业委会重新选举成功。目前,业委会主动作为,小区卫生情况已经好转。下一步,将持续对投诉问题开展后督查,防止问题反弹,切实解决当地居民后顾之忧。	无
26	D2020091826	天元区株洲大道801号美的城附近千金药业排放废气,该投诉者从13号开始拨打市长热线,当天下午千金药业排放废气,15号下午和今天下午都在排放废气,大概每次持续半个小时或者一个小时,气味难闻,对周边居民造成影响,投诉几次没有进展,要求督察组让天元区环保督促企业不要对外排放废气。	株洲市天元区	大气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调查核实情况 (一)2020年9月19日,株洲市生态环境局天元分局对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河西生产区进行现场检查。调查确认:根据有关环评批复,河西生产区产生废气排放主要有三个环节。一是喷雾干燥工序产生的烘干废气,二是经中央空气净化装置处理的洁净车间循环废气。三是污水处理站污泥渣散发异味。经核实:烘干废气由制粒车间产生,主要是党参、当归等中药材气味。该车间有6台套喷雾干燥制粒设备,相应均建设有布袋除尘器及水喷淋除尘。现在用4台,因生产原因,2台未使用(其中1台备用,1台闲置)。生产期间,4台布袋除尘器处理风量为4×6500m³/h。烘干废气经布袋除尘后,再导入厂房楼顶设置的水幕除尘器,经过二次处理后高空排放。现场检查时该企业烘干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设施运行台账齐全。洁净车间产生的主要是中药材气味,气体经中央空气净化装置处理,根据GMP标准,全部循环净化不外排。经查,净化空调机组(含初、中效过滤器)与洁净车间室内末端高效过滤器均定期检测、清洗与更换,全部达到洁净要求。 (二)河西生产区建设的污水处理站主要是酸化池和污泥浓缩池的污泥渣散发异味。经查,企业为尽量减少异味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已采取了密闭酸化池和污泥浓缩池,及时清运污泥渣,加强废水设施的精细化管理,确保正常运行等一系列措施,废水设施运行台账齐全。 (三)近期监测和相关检查情况:湖南泰华科技检测有限公司每年定期对该企业河西生产区的废水、废气和噪声等指标进行检测。2019年12月26日和2020年5月21日的检测结果显示:有关污染物因子排放均符合国家排放标准。	不属实	处理情况: 要求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加强对各类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特别是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精细化管理,确保各类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确保各项指标符合国家排放标准外排。 市生态环境局天元分局今后将进一步加强对该企业的现场环境监管,提供有关咨询服务和指导,要求该企业确保环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行,严格做到达标排放,尽量减少中成药、污泥渣气味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无
27	D2020091827	天元区衡山中路湘水湾对面,湘江名都1栋和2栋门面,晚上10点之后(投诉人住20几楼)飘来油烟味和熏烤味,对居民产生影响。	株洲市天元区	大气	2020年9月19日晚上,泰山街道办事处联合城管中队、社区专干对天元区衡山中路湘水湾对面,湘江名都1栋和2栋门面,晚上10点之后油烟味和熏烤味的情况经现场调查核实,湘江名都1栋和2栋门面位于衡山中路,门面共计9个,均有工商营业执照,其中5家已安装油烟净化器,1家已关门,3家未安装。油烟扰民,情况属实。	属实	对门店老板宣讲了有关环保政策,对已安装了油烟净化器设施的门店要求其油烟净化设施进行定期清洗,并建立清洗台账。对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的门店下发了整改通知书,要求安装油烟净化设施,于7天之内容整改完成。	无
28	D2020091828	天元区重阳路环卫车每天停在重阳路边,甚至停在黄河流域和人行道上,环卫处本身是有车库的,但是车库出租作门面,环卫处内部车位停满了私车,导致重阳路到黄河流域垃圾车的味道非常浓,进出非常让人恶心,请求处理。	株洲市天元区	大气	经核查,确实有三轮垃圾收集车在重阳路和黄河路路边停放,该三轮垃圾收集车为社会车辆,非我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垃圾收集车。已督促嵩山路街道城管中队对停放在重阳路和黄河路路边的三轮车进行处理,要求当事人加强车辆清洗保洁,确保干净、无异昧;并且禁止停放在此处。目前该问题已整改完毕。 关于投诉人反映,我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靠近重阳路路边的门面出租的事宜。经核实,该门面产权非我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所有。	属实	目前已督促嵩山路街道城管中队对停放在重阳路和黄河路路边的三轮车进行处理,要求当事人加强车辆清洗保洁,确保干净、无异昧;并且禁止停放在此处。目前该问题已整改完毕。	无
29	D2020091829	醴陵市大障镇弯富村,国照机械厂里面熔烧电池,熔烧过程中气味刺鼻,投诉过很多部门,都处理不好,有联名信交过镇环保、市环保局,环保局来处理只是走形式。现几十吨电已熔完,已暂停,但熔烧炉子还在,有一个很高的烟囱排放废气。一般生产一个月左右,希望督察组来查,彻底处理。	株洲市醴陵市	大气	12020年9月20日,嘉树镇人民政府会同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信访局、公安局等部门召开部门联席会,就该问题进行研究。 22020年该厂对生产线进行了改造,办理了环评手续,但是尚未通过验收,生产线目前处于试运营状态。在试生产过程中,附近老百姓又反映有难闻气味。8月底,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执法人员会同嘉树镇、村相关工作人员对该厂进行检查,设备调试生产时,仍有异味产生。	属实	9月10日,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对该企业下达了设备调试生产立即停产的书面通知,于9月13日对其生产行为进行了立案调查,要求其通过“三同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9月20号,明月镇人民政府牵头,联合公安、信访、生态环保部门及国照机械厂召开会议,该企业负责人明确表态,针对百姓投诉用新增锂电池生产锂电池合金的生产线项目,将停止生产,后续将自行拆除燃煤冲天炉等设备。	无
30	D2020091830	荷塘区领秀天下小区内靠环线附近有五根十一万伏高压电线杆。担心电磁辐射对小区居民身体有害。请相关部门核实此处是否能建此类型电线杆,此前看到有此文建议此电线走地下。	株洲市荷塘区	电磁辐射	信访举报的经过此处荷塘区青塘110千伏输变电工程G18-G21号塔,该项目开工前取得了省发改委、省生态环境厅的审批,2019年9月25日该项目正式开工。G18-G21档导线均高于领秀天下房屋,距离房屋的最小水平距离为76米,满足《110千伏—750千伏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规定的110千伏架空输电线路对房屋最小净空距离40米的要求。工程符合设计规范,电磁环境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部分属实	督促国网株洲供电公司、市生态环境局荷塘分局耐心做好解释工作,出示相关审批文件,争取得到投诉方的理解和支持。工程送电后,国网株洲供电公司应立即组织环验收单位现场检测电磁、磁场相关数据,组织对建设项目需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公开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无
31	X2020091801 (*)	2018年4月至5月期间,株洲市荷塘区仙霞岭亭子前村四季花海老板在未办理任何林木采伐许可证的情况下,擅自砍伐亭子前村集体165亩地上的林木。	株洲市荷塘区	其他	经调查,违规采伐情况属实,违规采伐人员无法确定。2020年9月20日上午自然资源局立即组织仙霞岭镇政府、亭子前村相关人员到现场进行核查,经现场核查,湖南世开花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份与亭子前村签订土地流转合同,流转的土地在林地“一张图”属一般商品林等级为四级。该公司负责人和仙霞岭、亭子前村相关人员表示:流转土地上的林木并非由湖南世开花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砍伐,而是由村上大户组村民自行砍伐,湖南世开花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只是对砍伐后的土地进行表面清理再种花木、果树等。	部分属实	市林业局森林公安于2020年5月接到举报人对世开花海公司违规采伐的举报,并立即到现场进行了核实,由于违规采伐行为发生在2018年4月—5月期间,相隔时间比较长,对采伐的位置、数量、面积、人员都难以取证确认,所以市林业局森林公安并未进行查处。原违法采伐归口农业农村局管理,辖区农业农村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他们对该违规采伐行为并不了解。2019年7月林业职能划入自然资源局时,世开花海公司在流转的山地范围内已栽种果树等林木,已进行复绿。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七十六条:滥伐林木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责令限期在原地或者异地补种滥伐株数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树木,可以处滥伐林木价值三倍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经区自然资源局研究,因采伐时间在2018年4—5月,发生时间较久,当时农业农村局对该违规采伐行为未查处,目前无法确定当时违法当事人,结合被破坏的林地已全部复绿的客观事实,视同整改到位。	无